

关于野村东方国际丰和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关联方的公示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野村东方国际丰和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(下称“本计划”)的主要关联方名单具体如下：

关联方名称	关联关系
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	管理人
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托管人
野村控股株式会社	管理人控股股东
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	托管人子公司（自公开年报摘取披露）
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托管人子公司（自公开年报摘取披露）
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	托管人子公司（自公开年报摘取披露）
宜兴阳羨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	托管人子公司（自公开年报摘取披露）
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托管人子公司（自公开年报摘取披露）

除上述列示实体外，本计划关联方还包括以下实体：

1. 本计划管理人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
2. 本计划托管人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
3. 本计划管理、托管人的境外子公司
4.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各类监管规定认定的其他关联方

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

2023年6月8日

